

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6.5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预算：人民币6.5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投标人须为经中国银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具备经营车辆保险资格的保险机构，提供《保险许可证》和《营业执照》（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前来投标，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提供分支机构的《保险许可证》和《营业执照》，还需提供总公司对于本项目的授权函，授权函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采购的项目名称、授权范围、授权期限等。）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参见第八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第八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代表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6.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7.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私自转包、委托他人经营。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1 09:00到2025-08-06 17: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向招标人了解有关信息并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联系招标代理获取招标文件。线下获取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1号电信陈列馆505室，联系电话：13921605710。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0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0 09:30

开标地点：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西裙楼一楼北侧开标室（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99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提前做好准备。

七、其他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代理机构）受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就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组织公开招标，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2025年办公室新能源汽车保险服务项目（二次）

二、项目预算：人民币6.5万元

三、最高限价：以保险自主定价系数：新购置的车辆1.22；旧车1.32。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项目需求：车投保共3个方面：交强险、商业险和车船税。其中商业险包括：1. 车损险（含不计免赔险）；2. 第三者责任险投保金额为300万元人民币；3. 车上人员责任险（司机+乘客），车上人员责任险按人均5万元投保。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五、服务履行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到2026年12月31日。车辆保险时，中标人出具保险单时间应在此服务期内，保险结束日期不受此服务期限限制。

六、潜在的投标人资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投标人须为经中国银保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具备经营车辆保险资格的保险机构，提供《保险许可证》和《营业执照》（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前来投标，如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提供分支机构的《保险许可证》和《营业执照》，还需提供总公司对于本项目的授权函，授权函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采购的项目名称、授权范围、授权期限等。）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参见第八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第八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代表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6.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7.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私自转包、委托他人经营。

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八章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中的资格审查文件要求。

请投标人认真对照资格条件，如不符合要求的，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开标过程中，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件为虚假或伪造，或者其他人员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则取消投标人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该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记录，列入采购黑名单，视情况公布在中国招标与采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7月31日9时00分至2025年08月06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向招标人了解有关信息并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联系招标代理获取招标文件。线下获取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1号电信陈列馆505室，联系电话：13921605710。获取时将以下材料扫描件放置在一个文件夹内并压缩，压缩包命名为“投标人名称+车辆保险报名材料”发送至邮箱：13921605710@163.com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③招标文件购买费用汇款凭证。

④报名登记表加盖公章（报名登记表须单独列WORD）（如下）

序号 类别 信息

1 申请人名称

2 申请人注册地址及注册电话

3 纳税人识别号

4 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

5 项目联系人 姓名/联系方式/邮箱

注：由于申请人提供税务信息错误导致的全部损失由申请人承担。

3.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费用交纳方式：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不接受现金），必须使用单位账户，账户名称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以个人名义汇款款项的不予认可。

户名：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账 号：75594024621070100001603

注：未按照以上方式报名的均不予认可。

4. 请各投标人在报名前确认以下要求：

①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不良行为记录公告平台。

例如：在“信用中国”网站无失信惩戒信息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息记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

②投标人未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列入烟草行业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数据库。

如投标人一经查实存在不良行为记录，采购人将取消投标人资格并将该投标人记入烟草行业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数据库。若中标后查实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将该投标人记入烟草行业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数据库，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按要求进行赔偿。

5.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中国招标与采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招标采购人概不负责。

八、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开标时间：2025年08月20日9时30分。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西裙楼一楼北侧开标室（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99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提前做好准备。

十、投标保证金

1. 本次项目投标保证金为：壹仟元整（¥1000元）。

2. 投标保证金仅可采用电汇、银行转账的方式。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凭证单独密封，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账 号：75594024621070100001603

十一、行贿供应商禁入措施

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采购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将对行贿供应商实施禁入措施，相关内容详见附件。

十二、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联系人：江女士 联系电话：0513-85019829

（二）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1号

联 系 人：尹淑瑜 王书豪 联系电话：13921605710

邮箱地址：13921605710@163.com

附件：

供应商告知书

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采购管理相关制度规定，现将对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实施禁入措施等相关内容告知如下：

一、对供应商在参加烟草采购活动中，向干部职工行贿的，依据制度规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禁止参加新采购项目。

二、对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的禁入措施，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在禁入期限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新采购项目。

三、对被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在供供应商，可以采取警示约谈等措施进行督促整改，并根据合同约定采取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处理措施。

四、在相关案件查办时，供应商应配合监委提供证据、作证，如发生拒不配合监委调查工作的情况，我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措施。

五、签订采购合同时，同时签订廉洁合同，约定双方廉洁方面的权利义务及相应责任。

如采购项目涉及核心技术资料的（香精香料配方、软件源代码等），将在廉洁合同中约定供应商同意与烟草企业共同在律师见证下，将采购项目涉及真实的核心技术资料铅封交给第三方保存，如果在履约期间发现供应商向烟草干部职工行贿，烟草企业有权解除合同，并将行贿供应商的核心技术资料公开，交给其他供应商使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烟草公司南通市公司
地 址：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99号
联 系 人： 江女士
电 话： 0513-8501982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1号
联 系 人： 尹淑瑜 王书豪
电 话： 13921605710
电 子 邮 件： 1392160571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尹淑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